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披露了《关于签署意向性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定向可转债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陕西龙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门教育”）50.24%股权。启动本次收购前，公司已持有龙门教育49.76%股权，为龙门教育的控股股东。若本次收购完成，公司将持有龙门教育100%股权。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6日、2018年10月23日、2018年10月30日、2018年11月6日、2018年11月13日、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7日、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11日、2018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25日、2019年1月3日、2019年1月10日、2019年1月17日、2019年1月24日、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4日、2019年2月21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3月7日、2019年3月14日、2019年3月21日、2019年3月28日、2019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2018-063、2018-069、2018-070、2018-071、2018-073、2018-075、2018-076、2018-077、2018-078、2018-079、2019-001、2019-002、2019-003、2019-004、2019-006、2019-007、2019-009、2019-011、2019-013、2019-014、2019-015、2019-016、2019-0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股东沟通方面，公司与主要交易对方就交易方式、标的估值、业绩承诺等重组方案的核心条款已达成初步意向。公司正会同本次重组相关各方进一步完善

重组方案，协商交易细节。

标的调查方面，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程中交易各方沟通协商、标的资产合规性满足新规要求等因素，为保证相关财务数据的时效性，满足中国证监会对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文件的要求，客观体现标的资产的财务结构和经营状况，根据重组工作实际进度，经与重组各方协商，标的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定为2018年12月31日。

公司已经通过深交所的系统完成2018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工作，鉴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9年4月26日，本次重组草案将使用经审计的2018年报数据，导致目前公司尚未披露重组草案等相关文件。

目前各中介机构持续开展项目工作，正在补充年报数据工作中。其中独立财务顾问与交易相关各方保持密切沟通，把控项目现场工作进度，设计、论证交易方案细节，整理工作底稿，结合各中介机构文件，进行相关文件撰写；律师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全面调查，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文件和资料；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工作；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各项资产进行核查和资料收集，正在进行评估值的测算论证工作。

公司将督促各方加快推进相关工作，公司也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